

##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3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22  
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鉴于目前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依然严峻，为防止疫情扩散和保护投资者健康，公司倡议股东优先通过网络视频会议方式参加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并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参加现场股东大会的，届时请根据杭州市最新的防疫政策提供相关证明。

公司将通过同花顺股东大会视频会议系统（客户端下载地址：  
<https://board.10jqka.com.cn/view/gddh2020/300033>）向报名参会的股东或股  
东代理人提供网络视频会议服务。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 2021年3月17日(星期三)。

7. 出席对象:

(1) 截至2021年3月17日(星期三)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现场会议地点: 杭州市西湖区紫霞街155号帝景大酒店一楼会议室。

9. 同花顺股东大会视频会议系统客户端下载地址:

<https://board.10jqka.com.cn/view/gddh2020/300033>。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取消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和期限的议案》；

15.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	√

	案》	
13.00	《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取消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和期限的议案》	√
15.00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四、会议登记方法

##### 1.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在2021年3月19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18号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编：31002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 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1年3月19日（星期五）9:00—17:00

3.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18号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电 话：0571—88852766

传 真：0571—88911818-8001

联系人：朱志峰、唐俊克

#### 五、参加网络视频会议及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同花顺股东大会视频会议系统（客户端下载地址：<https://board.10jqka.com.cn/view/gddh2020/300033>）向报名参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提供网络视频会议服务。登录同花顺股东大会视频会议系统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2.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见附件二。

##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 会务联系方式:

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 18 号

联系人: 朱志峰、唐俊克

电话: 0571-88852766

传真: 0571-88911818-8001

邮箱: [myhexin@myhexin.com](mailto:myhexin@myhexin.com)

3.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 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给公司董事会。

## 六、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日

- 附: 1. 《通过同花顺股东大会视频会议系统参加股东大会具体流程》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3. 《股东参会登记表》
  4. 《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 通过同花顺股东大会视频会议系统参加股东大会具体流程

### 一、下载并安装“同花顺股东大会视频会议系统”手机客户端

1. 时间：客户端开放下载时间：2021年3月19日上午10:00

2. 安装方式：使用电脑或者手机浏览器打开客户端下载地址（<https://board.10jqka.com.cn/view/gddh2020/300033>），根据引导安装客户端并完成相关设置。

3. 技术支持电话：安装或者设置过程中如遇到困难，请致电咨询，电话：0571-88852766。

### 二、身份验证

1. 时间：股东大会视频会议系统的股东验证，将在股东大会开始前4个小时开启（2021年3月22日上午10:00）

2. 操作方法：身份验证共分为三步：

第一步登录同花顺股东大会视频会议系统提交报名时使用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验证是否报名成功；

第二步，系统会随机分配一段验证码，需要您根据提示录一段短视频，视频中您需要清晰的将验证码念出来，确保上半身清晰可见，同时在视频展示如下内容：

（1）法人股东：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

第三步，提交视频信息后，我们会实时为您审核，审核通过后，您即可进入“2020年同花顺股东大会”主会场；

若验证失败，请根据前述要求进行重新认证。

3. 注意事项：身份验证过程中，如果不小心中断，重新进入时，需要重新验证身份证号码，验证成功后会恢复中断前的状态；验证成功后，不要更换参会的手机，如果确实需要更换手机，需要重新提交验证信息。

4. 技术支持：验证过程中如果遇到问题，请咨询软件中的机器人助理。

### 三、主会场操作事项

1. 进入方式：身份验证成功后，您将进入“2020年同花顺股东大会”的网络主会场。股东大会的全称将会以直播视频的方式呈现给您。进入主会场后，软件会引导您设置一下手机的相关硬件权限，以便确保后续的提问环节能顺利进行。

2. 提问环节，您将收到“举手提问”的客户端提示，根据提示提交“提问”请求后，主持人会挑选提问者。提问环节，您的视频和音频将会投放到主会场中。

3. 注意事项：会议过程中，如果不小心中断，重新进入时，需要重新验证身份证号码，验证成功后会恢复中断前的状态；不要更换参会的手机，如果确实需要更换手机，需要重新提交验证信息。

## 附件二：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033
2. 投票简称：同花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3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网站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附件四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会议审议事项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b>非累积投票议案</b>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取消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和期限的议案》	√			
15.00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附注：

1.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